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2018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二次会议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 2018 年 4 月 1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11 日上午 9:00 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蔡镇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

一、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外报出《2017 年年度报告》、《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7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外报出《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董事会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审核并出具了《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XYZH/2018GZA30107）。上述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7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广东四通集团股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2017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外报出《关于募集资金 2017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

报告》。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审核并出具了《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7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XYZH/2018GZA30108）；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上述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7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公司董事会听取并同意对外报出《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7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通过《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 2017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公司董事会听取并同意对外报出《审计委员会 2017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7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审议通过《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7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审议通过《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7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审议通过《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7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

9、审议通过《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32,548,934.46 元。按照《公司章程》规定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 3,254,893.45 元，当年实现可分配利润为 29,294,041.01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95,131,541.09 元、派发 2016 年度现金股利人民币 18,667,600.00 元，2017 年期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205,757,982.10 元。现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50 元(含税),按已发行股份 26,668 万股计算,拟派发现金股利共计 13,334,000.00 元,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7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7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2018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提高公司的运行效率,保障公司健康平稳运营,2018 年度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10.5 亿元。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7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

1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7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

13、审议通过《关于坏账损失议案》

同意公司因应收款坏账理赔差额人民币 356,447.56 元,作为坏账损失处理。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7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

1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发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新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7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

15、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定于 2018 年 5 月 4 日召开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 1-3 项、7-12 项议案，以及监事会通过的《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11 日